# 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范文六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6-10

*党的建设，简称党的建设。党的建设是马克思主义建党理论与建党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的应用。党的建设包括三层含义：一是研究党的建设的理论科学二是以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为指导的党的建设实践活动第三是作为理论原则和实际行动之间中介的规章制度...*

党的建设，简称党的建设。党的建设是马克思主义建党理论与建党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的应用。党的建设包括三层含义：一是研究党的建设的理论科学二是以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为指导的党的建设实践活动第三是作为理论原则和实际行动之间中介的规章制度。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的文章6篇 ,欢迎品鉴！

**第一篇: 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紧紧围绕农村宗教工作事关党的执政基础和事关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和安定有序的工作大局，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采取强有力的工作举措，切实抓好党建促农村宗教治理工作，积极营造良好的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环境氛围。

　　 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主体责任。祥云县结合工作实际，调整充实了县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抓党建促农村宗教治理工作重点任务分解方案》及落实责任细化表，定期或不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听汇报、找症结、议对策、出实招、解难题，就抓党建促农村宗教治理工作再安排、再部署、再落实，层层压实主体责任，形成有人管、有人抓、抓出成效的抓党建促农村宗教治理工作的组织体系。

　　 强化教育培训，提升宗教管理能力。祥云县依托宗教法规政策知识专题培训、网上知识竞赛等平台，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宣传月活动、万名党员进党校活动，对宗教界人士、民族地区群众、党员分别开展了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党的无神论教育和民族宗教知识专题培训，截至目前，已培训了18场次2760人，引导党员干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定做党的马克思主义无神论者，民族宗教政策的引导者、践行者，抓好党建促农村宗教治理的推动者，从而提升宗教管理能力水平。

　　 强化制度建设，推进工作落地见效。建立县级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宗教任务重的村(社区)和宗教活动场所制度，今年以来，县委领导实地调研现场指导工作10余次，为农村宗教治理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建立了乡镇、村(社区)两级网格和重点区域网格，形成主体在县、延伸到乡、落实到村、规范到点的工作网络，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实现宗教管理、常态化管控全覆盖，推进宗教领域矛盾纠纷在“网格”中化解，推进农村宗教治理工作落地见效。

　　 强化政治功能，红色能量正传播。严格落实关于党建工作各项部署要求，突出政治功能，通过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研判整顿，及时选优配强村(社区)党组织带头人，建强基层党组织坚强的战斗堡垒，结合群众需求和实际，因地制宜，服务群众，让群众享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把群众凝聚在党组织周围，推动抓党建促农村宗教治理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落小。

**第二篇: 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

　　各位领导、同志们：

　　今年以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太阳梁乡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区市县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建引领，统筹抓好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扎实推动基层党建工作上台阶，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按照会议安排，下面我就太阳梁乡2024年上半年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促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简要汇报如下：

>　　一、主要工作

　　（一）强化党建引领，助推脱贫攻坚。一是压紧压实工作责任。紧紧围绕县委全年基层党建、脱贫攻坚重点工作任务目标，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太阳梁乡2024年党建工作安排意见》《太阳梁乡乡村振兴（一带两廊）、“6+9”、脱贫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将基层党建、脱贫攻坚等重点工作分解细化为50项具体任务，明确责任站所、责任领导、责任人和完成时限，通过“日常督查、专项考核、季度考评、年终总评”的方式，层层传导责任压力，全力推动基层党建、脱贫攻坚工作无缝衔接、互融共进。二是抓实抓好支部建设。扎实开展农村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和从严整治共产党员信仰宗教参与宗教活动“回头看”，对各村（社区）整顿整治情况进行全面排查，不定期对前期摸排的52名信教党员谈心谈话，跟踪回访，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补课”，全面整改提升。继续巩固南塘村、德盛村党建示范点建设成果，扎实做好新海村、兴源村示范点创建工作，不断提升基层组织硬实力和软实力。上半年，对全乡7个村、1个社区，47名“两委”班子成员进行了资格联审。针对兴渠社区“两委”班子不健全的问题，严把程序标准，于6月10日全面完成兴渠社区“两委”班子选举工作。三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深入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试点工作，突出主责主业，统筹调配党政机构和事业单位人员，将原有的管理层级架构调整设置为“五办四中心”，推促形成资源配置合理、管理扁平高效、人员编制精干的组织架构。制定完善乡村干部管理办法，强化监督措施，不定期对乡村党员干部考勤、值班、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上半年对工作落实不力、责任心不强的6名干部进行了提醒谈话，通报批评3人（次），诫勉谈话1人（次），不断增强干部底线意识。坚持把教育培训作为提升乡村两级干部工作能力和综合素质的重要举措。上半年，组织开展乡党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6次、专题研讨3次，组织乡村两级干部利用周一、周四晨会学习24次，切实提升乡村两级干部抓党建促脱贫工作能力水平。四是狠抓问题整改落实。严格对照软弱涣散党组织和薄弱村标准及“六查六整”工作要求，逐村排查摸底，确定软弱涣散党组织1个，薄弱村4个，逐村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建立清单台账，共查找突出问题21条，细化整改措施37条。截止目前，已整改6条，正在整改15条。2024年以来，各级各类督查检查反馈脱贫攻坚工作问题960项，截止目前，已整改完成955项，正在整改5项。针对何健书记在2024年度县(区)和市直部门(单位)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上指出的三个问题，已整改完成2项，正在整改1项。针对未发展党员的问题,结合实际，采取“一村一个方案,一村一个台账,一个支部一个包抓责任人、一名发展对象、一套工作措施”的方式,压紧压实党支部书记工作责任,倒排期限,确保11月底前完成发展党员工作。全乡共确定和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0名、接收预备党员11名，培养村级后备力量16名、致富带头人41名。

　　（二）把握关键举措，推动乡村振兴。一是加大项目投入力度。今年，共谋划实施美丽小城镇绿化、兴渠社区民生服务中心建设、“十一五”移民村盐碱地改良、高标准农田建设等13项重点项目。截止目前，已完成美丽小城镇绿化、高标准农田建设、兴渠社区巷道硬化、“十一五”移民德盛村、隆原村盐碱地改良等5个项目，正在实施兴渠社区民生服务中心建设、庄点改厕、沐沙万头奶牛养殖、大塘沟过水桥修建等4个项目。二是加快特色产业培育。大力发展肉牛、奶牛养殖，截止目前，兴垦万头奶牛场存栏奶牛8644头；

　　牛一万头奶牛场存栏奶牛4620头；

　　华腾万头肉牛场存栏肉牛3387头；

　　润泽万头肉牛场存栏肉牛4005头。依托奶牛、肉牛场建设，通过平田整地、土地流转等方式，大力发展发展青贮玉米、苜蓿等优质饲草种植。全乡共种植青贮玉米16879亩，苜蓿2700亩。三是全力推进危房改造。针对兴渠社区危房存量大、遗留问题多的实际，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项工作组，逐户核查鉴定，集中力量攻坚，切实保障群众住房安全。截止目前，共摸排危房282户，已拆除危房276户，正在动员6户，已完成总任务的97.9%。四是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今年，各村通过整合资源、盘活资产、引进项目等措施，多渠道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截至目前，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5万元的村1个（北湖村）；

　　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村有4个（南塘村、新海村、隆原村、白马梁村）；

　　10万元以上的村2个（德盛村、兴源村）。

　　（三）健全体制机制，加强基层治理。积极探索创新党组织领导的乡村自治模式，不断激发自治活力。全乡所有行政村全部建立村民（代表）会议制度、组建村务监督委员会，“四议两公开”制度全面施行，村务公开率达100%。大力推进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实现全覆盖，彻底打通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健全乡村两级多元矛盾纠纷化解组织网络体系，实现行政村调委会全覆盖，35名调解员在乡村一线排查化解矛盾纠纷。配齐“一村一警”，农村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健全。大力实施“雪亮工程”，布设各类视频监控26台，实现农村重点区域有效覆盖。扎实开展涉黑涉恶问题线索排查专项行动，摸排“涉黑涉恶涉乱”线索8件，办结县扫黑办交办线索3件。调处矛盾纠纷38件，全部化解。受理各类信访件34件，全部办结，全乡无进京赴银上访问题。

　>　二、存在问题

　　（一）基层党建示范引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就党建工作整体情况来看，各党支部仍然存在抓基层党建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中心工作融合不够的问题，党建核心引领作用不明显。部分党员干部抓基层党建习惯按部就班，结合实际创新推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基层治理力度不够,“双带”作用发挥不明显，处理复杂问题能力弱，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充分。

　　（二）基层干部队伍整体素质还不强。村干部“一大三低”问题仍然存在，部分村干部统筹协调能力较弱，不善谋划，思想不够解放，工作思路不宽，创新不够，能力素质、精神状态与新形势发展的要求不相适应，推动工作成效不明显。

　　（三）村集体经济发展造血能力弱。村干部中有技术、懂管理、会经营的人才很少，把握市场规律、运用市场机制的知识欠缺，发展经济的能力不足，虽然通过构建“党组织+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但个别村受制于资金、资源限制，产销机制不健全、白手起家难度大、持续发展困难。

　　（四）责任压力传导不到位。近段时间以来，通过“四查四补”、“六查六整”、扶贫成效迎检等工作，查摆了许多问题，客观地讲许多问题在日常工作中完全可以针对性的消除，比如：个别党员党性不强、思想觉悟不高、模范作用发挥不好；

　　党务村务公开不规范等等，这些都暴露出我们党建主体责任压力传导不够，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制度机制还不够完善，基础工作还不够扎实的短板弱项。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找差距、补短板，逐项拉清单、建台账，倒排时间期限，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　　三、下一步计划

　　（一）以更严的要求压实党建责任。始终坚持把讲政治贯穿组织和党建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紧紧围绕县委“6+9”、乡村振兴（一带两廊）、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中心工作，压紧压实党建主体责任，建强工作机制，强化督导落实，以更加务实的举措推动基层党建上台阶。

　　（二）以更高的标准提升党建质量。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全面抓好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扎实开展“双学双强”活动，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不断创新学习形式，丰富学习内容，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筑牢信念之基，补足精神之钙。坚持久久为功，常态化整治共产党员信教参教问题，切实净化党员队伍。积极打造新海、兴源两个党建示范点和南塘村集体经济发展示范点。深入推进“两个带头人”工程，加大村级后备力量和致富带头人培育力度，进一步整体优化提升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

　　（三）以更实的举措破解工作难题。认真对照“四查四补”、“六查六整”、区市县党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开展自查自纠，逐条逐项查漏补缺，加大力度增补措施，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推动问题整改到位。

　　（四）以更大的力度强化基层保障。聚焦基层党建全局性、基础性工作，持续解决好队伍建设、制度建设、经费保障等党建基础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从实贯彻落实党的纪律作风规定，认真落实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具体措施，探索实施正向激励办法，强化干事导向，努力使新时代党的建设工作更加科学、更加精准、更加有效。

**第三篇: 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

　　今年以来，我区民族宗教工作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大局和上级主管部门工作要求，抓住各级统战、宗教工作会议贯彻的契机，依法管理和属地管理相结合，努力提高全区民族宗教工作整体水平，继续营造我区民族宗教领域团结稳定的良好局面。上半年主要抓了如下方面的工作：

　>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年初，根据区委常委、区委统战部部长张映雪的指示，召开全区统战工作会议暨民族宗教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市民宗工作会议精神和区委三届八次全会精神，回顾总结去年工作，研究部署今年任务。区委常委、统战部长张映雪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区长陈奕向各镇(街道)下发了民族宗教工作目标任务书。会上，区教育局、羊尖镇、东港镇作了交流发言。

　>　二、大力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

　　通过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根据两办关于开展政务公开和网站建设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和网站建设工作，今年至6月共发布政务公开信息7条。4月份，组织全区伊斯兰教联络组成员及部分清真拉面店店主参加由市民宗局举办的法制讲座。组织我区宗教界人士及宗教干部参与《宗教政策法规知识百题》答题活动;参加市民宗局组织的一系列专题学习会;组织宗教界人士前往锡北敬老院进行帮扶活动，既为锡山区的慈善事业贡献力量，又进行了宗教政策法规的宣传。组织宗教团体学习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4月22日至23日全国宗教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5月份，我局分别组织佛教协会、道教协会、基督教三自爱国会、天主教爱国会的团体负责人学习习近平在宗教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区各宗教团体负责人积极表态要向信教群众宣传会议精神，充分发挥爱国宗教人士在促发展、保稳定中的积极作用。树立忧患意识、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大局意识，旗帜鲜明地反对民族分裂主义和非法宗教活动，为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构建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

>　　三、加强宗教场所管理，推动宗教工作上水平

　　(一)做好春节期间宗教场所安全防范工作。一是及早部署。1月份，区民宗局及早对春节期间宗教场所安全保障工作进行了部署，要求各镇(街道)成立领导小组，制定活动方案，任务落实到相关部门和辖区，责任落实到个人。二是认真排查。区民宗局王祖庚局长亲自带队对重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安全检查。此次检查了东港镇慈云禅寺;锡北镇斗山禅寺;鹅湖镇甘露寺、植福寺等场所，检查内容涉及宗教场所建筑物安全、消防用电安全、技防措施、环境整治、春节期间值班防控等情况。通过检查了解，各宗教场所的安全情况总体良好，但个别场所存在电路老化、线路混乱、消防器材数量不够、部分消防器材超期使用、监控设备未安装到位等问题，检查组当即要求限期进行整改。三是严格值守。认真落实民宗部门领导干部、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到岗带班制度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备勤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情况，立即向当地政府和上级民宗部门请示报告，并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相关负责人、领导要及时赶赴现场，靠前指挥，按规定程序妥善处置。春节期间，全区21处佛教场所、1处道教场所无一处发生安全事故，本辖区内所有信教群众安乐祥和地过好春节。

　　(二)开展“四项排查”工作。一季度和二季度未，根据市民宗局“四项排查”通知精神，我局结合自身实际，及时下发的四张表格在全区范围内认真组织开展了排查工作。一是开展民族宗教基层基础工作薄弱环节的排查。自接到市局通知后，我局领导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及时下发通知，要求各镇(街道)民宗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按照《通知》的工作要求，通过宗教场所自查自纠与民宗部门督促验收相结合的方式。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各项维稳措施基本到位，矛盾化解、纠纷调解、预警报警等措施在基层能够得到较好的落实。二是开展信访热点难点问题排查。在排查中，我区未发现涉及民族宗教方面的久拖不决的信访积案、涉及民族宗教方面的进京上访和大规模集访、宗教房产拆迁中的信访问题、情况复杂的民族宗教方面的信访问题等热点难点问题。三是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有风险预警的项目的排查。全区各宗教场所安全情况总体较好，但个别宗教场所存在某些安全隐患，及时要求场所负责人做好整改工作。

　　(三)继续开展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认定工作。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宗教局《关于开展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认定的通知》精神，加强宗教场所日常管理，我局将对申报星级的宗教场所按照创建内容进行跟踪指导和检查落实情况。一是要求今年创建的宗教场所认真学习，吃透文件。要原原本本地学习《通知》，做到吃透精神，领会实质。二是要结合实际，有序开展。根据各场所的实际情况，积极、有序开展星级认定工作。三是不走过场，确保实效。要在活动过程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促进宗教活动场所的规范管理、健康发展。今年经我局汇总创三星5处，分别是安镇幸福禅寺、锡北正法寺、东北塘芙蓉山双刹贤寺、东港基督教堂、东港金龙寺。

　　(四)继续加强宗教场所的档案管理工作。根据市局工作安排和星级场所创建的要求，今年我局注重加强对6处创星级场所的档案管理工作，使之逐步纳入依法管理的轨道。联合区档案局业务科室对创星级场所进行档案管理知识专业培训，还结合宗教工作实际，制订和健全了档案的收集、整理、立卷、保管、借阅、销毁等各项档案工作规章制度，建立综合档案，配备相关的档案用品，争取今年年底5处创二星级场所(分别是安镇幸福禅寺、锡北正法寺、东北塘芙蓉山双刹贤寺、东港基督教堂、东港金龙寺)和1处创三星场所(东亭基督教堂)完成档案星级创建目标。

　>　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宗教领域继续保持稳定有序

　　(一)突出安全工作重点，确保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稳定。上半年，一是针对庙会节场较多，注重抓好宗教活动场所的安全。如从正月初九嵩山寺的庙会到4月15甘露的庙会、五一节期间鹅湖庙会，全区涉及宗教活动场所庙会的有10处，这些庙会人数都在千人以上。同时，针对大年三十夜、春节，我局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巡视活动。二是根据区《火灾隐患排除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精神，主动做好宗教活动场所安全消防工作。并对4处涉及森林防火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了重点检查，确保了全区宗教场所消防设施到位、消防措施到位、消防责任到位。三是把好重大宗教活动中的安全工作关。严格审批和协调处理大型宗教活动，确保宗教活动安全有序无事故。坚持500人以上的宗教活动，与公安分局共同审批，会同公安、城管等部门做好安全工作。四是要求年初镇(街道)民宗办与本辖区内宗教活动场所签订2024年度安全责任书。2月底，全区9个乡镇(街道)全部完成签订。

　　(二)按照宗教法律法规要求，规范民宗工作行政许可事项实施程序。为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和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行政许可项目全面实施“九公开”制度的要求，我局根据民宗工作法律法规，对其4项行政许可、20项行政处罚、10项其他权力的许可条件、申请材料、许可程序和期限等方面作了具体规定，形成了《锡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行政权力事项清单》，规范了我区民宗行政项目的实施。

　>　五、学习调研，协调难点，努力提高民族宗教工作水平。

　　(一)积极做好迎接有关领导对我区民宗工作的视察调研工作。5月3日，区人大听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情况汇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蒋群，区委常委、统战部长张映雪，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郑永君、姚永新、毛晨，党组成员辛谊忠，区政府副区长陈奕，区人大各工作机构及区民宗局主要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就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的民族宗教工作提出三点建议：一是营造良好氛围。充分运用各种有效载体，扩大党的民族政策和少数民族风俗礼仪知识的普及，增强广大干部群众维护民族团结进步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营造民族团结进步的和谐氛围。二是坚持依法管理。要加强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要加大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增强少数民族群众法制意识。要依法妥善处置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纠纷，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依法严惩恶意违法犯罪活动，切实推进民族事务管理法治化，依法维护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三是要提升服务水平。要加强民族团体和工作队伍建设，确保人员到位、保障到位。要加大对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和管理。要坚持党的民族政策，帮助解决少数民族群众在教育、卫生、就业、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和问题。要充分尊重民族特点、民族风俗、民族差异，切实维护好少数民族群众合法权益，同时要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促进我区宗教和睦、社会和谐。会前，与会人员还视察了新日电动车厂、锡北镇寨门的民族工作。

　　(二)积极做好区人大第42号建议的函复。鹅湖镇石伟代表在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完善宗教场所建设管理的建议》，区人大办、区政府办交由我局主办。我局认真研究办理人大建议，多次联合区住建局一起与石伟代表碰头沟通情况，并形成《对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第42号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函复》(锡民宗函字[2024]01号)，石伟代表表示满意。

　　>六、扶贫帮困，落实政策，民族工作有了新进展

　　(一)继续开展少数民族贫困家庭扶贫结对活动。发挥统战工作优势，发动社会各界与少数民族贫困家庭结对帮扶对象达54户。节日期间，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还走访慰问了少数民族困难家庭123户，累计送上慰问金和生活用品11万多元。落实少数民族低保户17户。

　　(二)锡山区举办外来穆斯林法制讲座。4月20日，来自全区9个镇(街道)清真拉面店主等20余人参加了此次讲座。本次讲座邀请市城管局的同志重点就合法经营、诚实守信等相关内容展开讲读，讲座采用亲切的互动式交流，既形象直观，又生动活泼，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广大清真拉面店主纷纷表态一定要加强学习，做到守法经营，提高服务水平。

　　(三)积极做好对回族等10个少数民族居民发放清真食品补贴工作。为全面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提高少数民族群众生活水平，经无锡市委、市政府同意，由市民宗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商务局联合发文，对全市回族等10个具有清真饮食习惯的少数民族居民发放清真饮食补贴。区民宗局立即向分管领导汇报，联合对应部门也随即发文，要求乡镇民宗办、财政所、人社所按照各自职责，贯彻落实好此项工作。目前，区民宗局正在开展符合发放条件居民的登记汇总工作，我区现有50位少数民族居民涉及到补贴发放工作。

　　>七、不断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区民宗局认真学习贯彻好中央、区委的要求，开展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一是认真学习党章党规，逐条逐句通读党章，全面理解党的纲领，牢记入党誓词，牢记党的宗旨，牢记党员义务和权利，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觉悟。二是认真学习系列讲话，要通过扎实深入的学习，更好地用讲话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思想保证。三是做一名合格的党员，要坚持以知促行，做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合格党员。

　　上半年，尽管我局的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也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如基层民族宗教工作管理薄弱;民族宗教干部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指导帮助少数民族组织和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还要进一步强化措施等等。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改进和完善，确保全区民族宗教领域稳定和谐、团结进步。

**第四篇: 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

　　根据人大调研通知要求，就我乡民族宗教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全乡辖X个行政村，总面积X.X平方公里，草原总面积X万亩，其中可利用面积X万亩，总人口X户X人，其中：裕固族X人，占全乡人口的X.X%;汉族X人，占总人口的X.X%;藏族X人，占总人口的X.X%，是一个以裕固族为主，藏、回、土等少数民族居住的多民族聚居地。

　　有藏传佛教寺庙X处，殿舍X间，宗教教职人员X人。X年全乡经济总收入达X万元，同比净增X万元，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X.X元，同比净增X.X元。

　　二>、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乡党委、乡政府始终把民族宗教事业作为工作主题，认真贯彻执行《民族区域自治法》等党的各项民族政策，广泛深入地开展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教育活动，社会各项事业取得了长足进步，呈现出了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社会和谐的良好局面。

　　(一)抓领导，夯实民族工作组织保障。

　　乡党委、政府始终把加强民族团结、促进全乡稳定作为全乡工作的大局，常抓不懈。为切实加强对宗教工作的组织领导，乡党委确定了一名党委委员分管宗教工作，成立了以乡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全乡X个村都成立了以村党支部书记为组长的村级宗教领导小组，定期研究分析宗教情况和问题，部署和督促检查宗教工作，及时了解和掌握宗教工作动态，为抓好宗教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并做到年初专题安排，年终及时进行总结，在制定发展规划时将民族工作放在重中之重，从而促进了全乡民族团结气氛的形成;同时进一步加大了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工作，使民族干部的数量不断增加，素质不断提高。

　　积极从为维护民族团结、振兴民族经济建设中做出成绩的优秀分子中培养，吸收党、团员，推荐到更高一层岗位上工作，在村两委班子建设中，注重选拔培养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先进分子进入两委班子，从组织上保证了民族政策的贯彻落实。

　　二、抓建设，完善民族地区基础设施。

　　基础设施建设和民族团结是两个相互关联、不可分割的整体，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了，团结就有了坚实的基础。我们坚定不移地把改善基础设施放在突出位置。X年至今，县宗教局共投资X万元实施了xx村道路修建，在x村修建水塔一座。X至今先后争取资金在X寺修建平安塔一座、筑面积为X平方米的大经堂一座。基础设施的显著改善，大大增强了民族经济发展的后劲。

>　　三、抓宣传，营造民族发展优良环境。

　　通过创新载体，积极开展宗教事务领域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努力营造宗教工作的良好氛围。不断丰富教育形式，创新引导方式，积极采取学习恳谈、走访交流、座谈讨论、宣讲辅导、典型示范和革命传统教育，广泛宣传民族宗教政策和相关知识，营造全社会关心、参与、支持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浓厚氛围，不断增强各族干部群众维护民族团结的思想意识和自觉行动。

　　广泛深入地持久地宣传党和国家民族政策法规和民族基本知识，在全乡范围内进一步形成各民族互相学习、互相交流、互相尊重、互相理解的良好氛围，努力形成形式上群众喜闻乐见、内容上和群众息息相关、效果上由群众共建共享的良好局面。加大重大节庆日期间宗教相关规定的宣传，以宗教界人士为重点对象，广泛宣传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增强宗教教职人员、信教群众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素养，促进他们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为依法管理宗教事务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

>　　四、抓稳定，建立和谐民族关系。

　　乡党委紧紧围绕“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这一主题，从解决农牧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坚持不懈地开展党的民族政策教育，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建立了干部包村、党员包片的责任制，每月确定工作重点，实行月汇报、季测评、半年小结、年终总结的考核机制。

　　每季度召开一次群众大会，及时了解和掌握干部群众思想动态，着力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和发展了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针对农牧民群众办事交通不便、路途遥远、办理时间过长等问题，由财政补贴，开通X—X的班车，解决行路难的问题。进一步完善便民服务代理制，目前，共设立便民服务代理中心X个，代理点X个，配备代办工作人员X名。

**第五篇: 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

>　　一、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省委巡视整改要求,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围绕省委巡视反馈的党员信教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切实加强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和党的纪律教育,教育转化一批存在信迷信、搞封建迷信活动和参教信教情况的党员,清退不符合党员资格条件的党员,进一步增强党员的党性观念和纪律意识,加强党员队伍先进性、纯洁性建设。

>　　二、组织机构

　　成立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由市委有关领导担任组长,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宗教局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市委组织部分管负责同志任办公室主任,相关职能科室负责同志任办公室成员。

>　　三、方法步骤

　　1.排查摸底（2024年7月15日—7月31日）。制定专项整治方案,对整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明确任务、措施和时限要求,逐级夯实工作责任。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以党支部为单位,采取走访调查、交心谈心等方式,对党员信迷信、搞封建迷信活动和信仰宗教、参与宗教活动情况进行专项排查,全面摸清情况,建立台账,做到底数清、人头明。

　　2.集中教育（2024年8月1日—8月10日）。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马克思主义无神论教育、党的基本知识和科学文化知识教育,严明党员违反规定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就是违反党的纪律和规矩。开展“党员姓党不信教”专题讨论,开展党员不信教专项承诺活动。

　　3.处置转化（2024年8月11日—8月31日）。坚持分类对待,稳妥开展处置。对于极少数参与煽动宗教狂热,反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破坏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予以开除党籍;对于共产主义信念动摇,笃信宗教,或成为宗教职业者,经教育不改的,劝其退党,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对于共产主义信念动摇,热衷于组织或参加宗教活动,经过批评教育,有转变决心和实际表现,本人要求留在党内的,作限期改正处理,经过批评教育不改的,劝其退党;对于受宗教观念影响或迫于社会、家庭的压力,曾参加一般性宗教活动,但本人能够积极为党工作,服从党的纪律,并承诺今后不再信教及参加宗教活动的,对其进行耐心教育,帮助其在思想和行动上摆脱宗教的束缚。严格政策界限,把党员参教信教同参加一些传统的婚丧仪式和群众性节日活动区别开来,同少数民族和一些地方的风俗习惯区别开来,防止扩大化。

　　4.建章立制（2024年9月1日—9月15日）。健全经常性的党性教育制度,把加强教育放在首位,通过组织生活会、上党课、看专题片、学习讨论等方式,加强党章、党的宗教政策等方面的学习教育,切实解决少数党员理想信念动摇、信仰迷茫、精神迷失和宗旨意识淡漠等思想认识问题。研究制定党内关怀帮扶实施办法,开展党内关爱活动,深入摸清信教党员特别是生活困难党员的基本情况,开展经常性走访,及时帮助困难党员解决实际困难。

>　　四、工作要求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整治党员信教问题的重要性、必要性和严肃性,加强思想教育引导,增强抓实整治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决防止认识不到位、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具体等问题。

　　2.统筹安排,定期调度。开展集中整治党员信教问题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各单位党委(党组)要统筹安排整治工作,有力有序推进,确保按时完成整治工作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每个阶段开展一次专题调度,对前一阶段工作进行“回头看”,对重点难点或普遍性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3.把握政策,严肃纪律。整治党员信教问题政治性、政策性强,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各地各单位要严格遵循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认真研究运用党内有关法规文件,加强与国家法律法规的衔接,对把握不准的问题要及时请示,防止随意性、片面性。要严肃保密纪律,妥善保管相关文件资料,整治工作情况不向社会公布、不在网络发布,密切关注网络舆情,加强舆情监测和应对,防止负面炒作。

**第六篇: 上半年抓党建促农村工作宗教治理工作总结**

　　近年来，我们XX市委统-战部高度重视民族宗教工作，在市委的领导下，在省委统-战部的指导下，大力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维护少数民族和宗教团体的合法权益，为全市的社会稳定，民族团结做出了积极的贡献，连续多年被省委统-战部表彰为先进单位。

>　　 一、着力提高认识，领导重视到位

　　 XX境内天主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佛教、道教五教俱全。全市有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52处，有教职人员94人，信教群众约17万人。在1999年5月和2024年9月我市分别成立了XX市佛教协会和XX市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为推动全市宗教工作的正常开展创造了条件。针对我市民族宗教工作面宽量大任务重的情况，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民族宗教工作，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宗教工作会议精神，下发了有关加强宗教工作的文件，切实把民族宗教工作纳入党委、政府领导班子的责任目标，纳入工作考核内容。成立了市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了工作小组职责。建立了宗教工作联系会议制度，使得一些宗教方面的突出问题得到了妥善解决。

　　> 二、认真贯彻执行民族宗教政策，努力维护社会稳定

　　 近年来，面对宗教场所内外矛盾较多的实际，我部按照市委统-战部牵头宗教工作的工作机制，多次牵头召开宗教工作协调会议，理顺关系，落实责任，化解矛盾，维护了社会稳定。

　　 1、协调关系化解矛盾。(1)真武山庙群自恢复道教活动以来，由于体制不顺，一度出现真武山道士与博物馆工作人员矛盾纠纷加剧，信教群众和道士的强烈不满。针对这一情况，我部在切实做好上访人员的思想工作的同时，积极与有关部门一道，在充分调查的基础上，积极向市委、市政府建言献策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建议，终于化解了矛盾，理顺了情绪，维护了社会稳定。(2)真武山道教生活用房，由于一段时间连日降暴雨，致使道观生活区房间墙面和地面多处开裂，裂缝宽达1寸，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面对一方面裂缝生活用房急需腾空，另一方面博物馆内部职工住房也很困难的“两难”问题，经过与相关部门协调做工作，终于使博物馆调剂出一间房给道教使用，消除了隐患确保了安全。

　>　 三、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宗教事务条例》，促进全市宗教工作健康发展

　　 近年来，通过对全国全省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和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的学习宣传与贯彻落实，认真做好各项具体工作，在保持稳定的同时，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全市共举行各种会议、培训班100多次，参加人员达1万余人，分发各种宣传资料1万余份，信教群众教育面达80%。特别是去年5月17日，市委市府召开了学习贯彻《宗教事务条例》工作会。各区县分管宗教工作的副书记、副县长、统-战部长、民宗局长、联系宗教工作的政府办副主任，市宗教工作领导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及市级相关部门负责人等60多人参加了会议。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宗教事务局局长王增建应邀到会指导并作专题辅导。市委副书记尹德宏、市政府副市长李宗清出席会议并作了重要讲话。掀起了全市学习贯彻《宗教事务条例》高-潮。

>　　 四、认真开展调查研究，掌握民族宗教工作新动态

　　 1、为切实做好新形势下的宗教工作，及时掌握民族宗教工作新动态，做到心中有数，掌握主动，以便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近年来，我部多次深入部份区县调查研究民族宗教工作，并根据调查的情况，梳理出了真武山道教，少娥寺、东山寺、慧光寺等佛、道教开放场所存在的有关问题。

　　 2、认真开展了对全市宗教团体的专题调查。按照省委统-战部的要求，我部对全市宗教团体的现状进行了专题调查，针对调查的情况，提出了加强宗教团体建设的对策与建议，并及时向省委统-战部报送了《XX市宗教团体现状的情况汇报》。

　　 3、为保证信教群众合法的宗教活动有序开展，市委、市政府就整治全市“两乱”问题发出通知，按照专项治理的要求，进行了全面调查。据不完全统计，捣毁乱建寺庙20多处，滥塑神像80多尊，保护了合法宗教活动场所和权职人员的正当权益，维护了宗教界的稳定。

>　　 五、认真做好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的培养、选拔工作

　　 按照《四川省宗教界代表人士培训工作五年计划》通知要求，我市于2024年10月21日至22日在XX山千佛寺举行了《XX市宗教管理干部及宗教界代表人士培训会》参会的有宗教管理干部20余人，宗教界代表人士100余人。特邀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宗教局局长XXX讲授《我国宗教现状、政策及基本观点》。我们还特邀司法、公安部门领导分别从各自部门的职能出发，结合实际对如何做好宗教工作进行专门讲课。近年来，各区县积极举办各种培训班，学习班10多期，受培训1200多人次，同时，采取输送外出考察学习30人次。

　　 在思想建设方面，结合各宗教的特点，指导宗教团体加强对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教育，进行独立自主、自办原则教育和政策、法制教育。在组织建设方面，帮助宗教团体加强领导班子和工作班子建设，把受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爱国爱教，有一定宗教学识，在信教群众中有较高威望的中青年人士充实进去，稳妥解决新老交替问题。在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方面，我部积极与组织、民族工作部门一道，共同调查了解和掌握了一批少数民族后备干部，同时按照“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的原则，积极推荐优秀少数民族干部。

>　　 六、做好民族宗教信息和来信来访工作

　　 近年来，凡是省委统-战部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传真电报，我部都及时向有关部门和宗教团体通报情况，凡是得知各区县有关民族宗教方面的信息，做到有选择地及时向市委办公室和省委统-战部报送。同时针对宗教方面上访人员较多的实际，建立了上访登记制度，耐心细致的做好他们的思想政治工作，坚持做到接待上访人员热情周到。

　　 总之，我们将认真总结民族宗教工作经验，认真搞好调查研究，积极探索做好民族宗教工作的新途径和新方法、认真履行好民族宗教工作职能，努力做好民族宗教工作。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